

彰化縣縣立北斗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

3、課程架構

3-3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畫

法律規定教育 議題課程名稱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時數)					
	進度 (週次)	主要 學習內容	融入 領域課程	彈性學習 校訂課程	融入 學校活動	
家庭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3、4	祖父母節感恩信活動	0	1	0
	下學期	13、14	快樂的家庭 母親節感恩活動	0	1	2
性別平等 (4 小時/學期)	上學期	5、6 、7	利用性向測驗，找出自己的優勢	1	1	2
	下學期	7、8 、9	了解自我、築夢踏實 探索自我、自我實現	1	1	2
家庭暴力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9、10	家庭暴力防治宣導	1	0	1
	下學期	3、4	攜手反暴力，暴力零容忍	1	0	1
性侵害犯罪 防治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5、6	身體我最大	1	1	0
	下學期	5、6	面臨性騷擾，我可以怎麼做	0	0	2
環境教育 (4 小時/學年)	上學期	1、2	防疫你我他	0	0	2
	下學期	15、16	我愛人人、人人愛我	0	0	2

備註：1. 請依據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時數規劃上、下學期之節數。

2. 各校可依據其同質性規劃複合式課程（如課程中同時包含家庭教育課程及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課程與性別平等教育課程），若是以宣導或活動的方式進行，實施時數應不超過法定時數的一半(3 節)。